

南阳市教育局科室函件

教体卫艺函〔2025〕95号

南阳市教育局办公室

关于举办南阳市第四届学生器乐节的通知

各县市区教体（育）局，城乡一体化教育中心，职教园区、官庄工区社会事业局，市教育发展服务中心，市属各中等职业学校，局属各中小学校：

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和全国、全省教育大会精神，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，根据河南省教育厅办公室《关于举办河南省第四届学生器乐节的通知》教体卫艺函〔2025〕236号文件要求，进一步推动全市各级各类学校美育浸润行动的实施，提高学校美育教学、社团活动整体水平，丰富美育实践内容，引导学生树立远大志向、培育美好心灵，陶冶高尚情操，经研究决定举办南阳市第四届学生器乐节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活动主题

本届器乐节的主题是“奏响青春之歌，贡献强国力量”。

参加器乐节的各级各类学校要紧紧围绕主题，全面展现新时

代青少年学生热爱中国共产党、热爱祖国、热爱人民，志存高远、奋发向上的精神风貌，开展丰富的器乐展演、展示活动，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。

二、组织机构

器乐节由南阳市教育局主办。

三、活动内容

举办市级器乐节乐团展示，将选拔优秀团队参加省级现场展演。

四、活动分组

器乐节乐团展示参加对象为全市各级各类学校在校学生。展示分小学组、中学组（普通初中、高中、中等职业学校）两个组别。

五、活动安排

器乐节活动分两个阶段进行。

第一阶段：基层活动阶段（2025年6月—7月）

各县区、学校要组织开展多种形式的年级、校级、区（县）级器乐展演（展示）。

第二阶段：市级活动阶段（2025年7月—10月）

1. 市级活动组委会组织评审组对报送节目进行初评。
2. 举行器乐节现场展演活动。
3. 按照组委会安排进行各项目展演。

六、活动要求

乐团展示分小合奏与重奏、合奏两类。

1、小合奏与重奏:四重奏、五重奏（铜管重奏、木管重奏、弦乐重奏、民乐重奏、打击乐重奏、同类乐器重奏、爵士类重奏）等均可参赛，人数为 4—12 人，不设指挥，演出时间不超过6分钟。指导教师限报1人。

2、合奏:交响管乐团、行进管乐团（行进管乐、行进打击乐、行进旗舞）、交响乐团、民族管弦乐团等均可参赛，人数40—80人，指挥1人，演出时间不超过10分钟。指导教师不超过3人。

七、奖项设置

乐团展示各组按比例设展演团队一、二、三等奖。

八、报送办法

各县市区教育行政部门组织选拔后，拷贝作品视频至U盘报送到市级活动组委会。不接收各地中小学及个人单独报名。

报送时间：2025年7月15日

报送地点：南阳市教育局体卫艺科（南阳市市民服务中心南区2号楼433室）

联系电话：63195006

邮 箱：nytwyk@163.com

报送U盘时须提交乐团简介一份（明确联系人及联系方式）

九、其他事项

（一）乐团展示：

1、市级展演将于2025年9月至10月举办，具体时间与参演团队另文通知。活动不收取报名费，展演期间组织费用由主办单位承担，参演单位费用由派出单位承担。

2、参赛学校必须严格执行赛事纪律。如发现有舞弊现象，可向大赛组委会和大赛监审组举报。违纪者将取消比赛成绩或获奖名次，严重违纪者将取消选手参赛资格。

3、参赛学校需自行解决参赛所使用的音乐著作权问题，如出现音乐著作权方面的纠纷，组委会概不负责。如因著作权方面的纠纷给组委会造成损失者，参赛学校应承担赔偿责任。

4、所有学校报名即被视为同意授权给大赛组委会参赛曲目的视频、照片、音乐用于网络、媒体等的宣传和传播。

5、展演期间各校要按要求、按时参加现场展示等活动，要做好学生的安全教育。

（二）各地各学校要高度重视，认真组织、积极谋划，指定专人负责，组织开展丰富多彩的乐团展示活动，保证各项工作安全圆满完成，推动美育浸润行动落实落地。

未尽事宜联系电话：南阳市教育局体卫艺科 63195006

附件：南阳市第四届学生器乐节乐团展示报送表

（主动公开）



附件 1

南阳市第四届学生器乐节乐团展示报送表

县区 _____ 学校（盖章） _____

序号	形式	节目名称	参演学校	演员人数		组别	指导教师姓名	节目 时长	是否 原创	备注
				男	女					

填表人:

联系电话（和手机）:

电子邮箱:

备注：此表由各地教育行政部门统一汇总填报、局属各学校汇总填写并打印，加盖公章后连同作品 U 盘于 7月15日 寄送至活动组委会，并将电子版发送至邮箱：nytwyk@163.com